巴中创元矿石加工有限公司
废矿石加工厂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 年 7 月 12 日，巴中创元矿石加工有限公司主持召开了废矿石加工厂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验收会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根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巴中创元矿石加工有限公司废矿石加工厂项目位于巴中市南江县柳湾乡麻柳村一社。该项目总用地面积 2 亩，对竹坝铁矿的废尾矿进行来料加工，建有采用湿法工艺的砂石料生产线一条，主要生产机制砂和碎石，年生产量 5 万 m^3，配套设施有配电房及办公生活用房等。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9年3月，四川中环立新环保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巴中创元矿石加工有限公司废矿石加工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年7月25日，南江县环境保护局以南环审〔2019〕28号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给予批复。项目建设单位原为南江安康创元废矿石加工厂，始建于2014年，后于2017年8月将砂石加工厂转让给巴中创元砂石加工有限公司，因此，项目为补办环评手续。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600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约 30 万元，占总投资的 5.0%。

（四）验收范围

巴中创元矿石加工有限公司废矿石加工厂项目建成的砂石加工生产线及配套设施。

二、工程及环保措施变动情况

工程及环保措施无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洗砂废水和运输车辆清洗废水经管道输送至竹坝铁矿麻柳湾尾矿库处理；生活废水进入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和林地施肥处理，不外排。

（二）废气

粉尘：采取洒水降尘；湿法作业；生产过程设置喷雾防尘装置；生产区封闭进行生产，厂房由彩钢棚覆盖；厂区路面进行硬化；成品堆场及原料堆场采用彩钢棚半封闭处理（顶棚+三面围挡）。

（三）噪声

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减振、围挡隔声等措施。

（四）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经袋装后，由专人运至最近的乡镇垃圾收集点；废机油、废润滑油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中，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排放颗粒物浓度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要求。

（二）噪声

各噪声监测点昼间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限值要求。

（三）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未设置总量控制指标。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的建设对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巴中创元矿石加工有限公司废矿石加工厂项目环保审查、审批手续完备，配套的污染防治设施及措施基本按环评要求建成和落实，所测污染物达标排放，通过环境保护竣工验收。

七、后续要求：

1、加强洗车废水和厂区雨水收集的沉淀池管理，防止废水外溢；加强水泵和管道维护保养和日常巡查，切实保证洗砂废水和车辆冲洗水输送至竹坝铁矿麻柳湾尾矿库处理。

2、加强危废管理，各类危废做好标识分区存放，及时清运并做好台账。

3、完善环境应急管理制度，定期开展应急演练，做好各类环境风险防范。

技术专家：

巴中创元矿石加工有限公司（盖章）

2021 年 7 月 12 日